

证券代码：873312

证券简称：佳能科技

主办券商：一创投行

山东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
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召开无需其他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四）会议召开方式

☒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授权委托股东代理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将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提供的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本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网络投票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4 月 22 日 10:00。
- 2、网络投票起止时间：2025 年 4 月 21 日 15:00—2025 年 4 月 22 日 15:00。

登记在册的股东可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对有关议案进行投票表决，为有利于投票意见的顺利提交，请拟参加网络投票的投资者在上述时间内及早登录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关注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提交投票意见。

投资者首次登陆中国结算网站进行投票的，需要首先进行身份认证。请投资者提前访问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进行注册，对相关证券账户开通中国结算网络服务功能。具体方式请参见中国结算网站（网址：www.chinaclear.cn）“投资者服务专区-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如何办理-投资者业务办理”相关说明，或拨打热线电话 4008058058 了解更多内容。

（六）出席对象

-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3312	佳能科技	2025 年 4 月 18 日

-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公司聘请的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

（七）会议地点

淄博市淄川区七星河路 109 号山东旺泰科技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山东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审议《关于〈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山东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审议《关于〈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山东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四）审议《关于〈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山东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五）审议《关于〈2024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有关要求，公司对报告期内总体经营情况、财务状况等方面进行了总结和汇报，编制了《2024 年年度报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3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山东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03）、《山东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04）。

（六）审议《关于〈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鉴于公司未来长期发展的需要，确保公司各项经营业务的平稳、顺利进行，拟决定 2024 年度不做利润分配，也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

（七）审议《关于〈2024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3 月 3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4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05）。

（八）审议《关于预计公司 2025 年度申请银行授信额度并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3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山东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5 年度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7）以及《山东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预计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8）。

（九）审议《关于非经常性损益鉴证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3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非经常性损益鉴证报告》（公告编号：2025-014）。

（十）审议《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3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公告编号：2025-013）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公告编号：2025-015）。

（十一）审议《关于预计公司 2025 年度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3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山东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9）。

（十二）审议《关于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审计机构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3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1）。

（十三）审议《山东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3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山东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公告编号：2025-016）。

（十四）审议《山东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3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山东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公告编号：2025-020）。

（十五）审议《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3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公告编号：2025-019）。

（十六）审议《关于延长〈关于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3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延长〈关于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决议有效期及股东大会授权有效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1）。

（十七）审议《关于延长〈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事宜的议案〉授权有效期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3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

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延长〈关于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决议有效期及股东大会授权有效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1）。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十六、十七；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议案序号为十六、十七；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议案序号为十六、十七。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原件；
2. 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3.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该法定代表人应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
4. 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原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

（二）登记时间：2025 年 4 月 22 日 8:00-9:00

（三）登记地点：山东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强帅 联系电话：0533-5439590 传真：0533-5413340 邮编：255130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食宿、交通费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1. 《山东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2. 《山东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山东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3 月 31 日